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曾竹吟

電話：06-2156974#20

傳真：06-2158088

電子信箱：tsubasa073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老字第11114533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愛心手鍊計畫及申請表單各1份 (1453305A00_ATTCH2.pdf、145330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防走失愛心手鍊服務計畫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加本市市定原住民長者福利，防走失愛心手鍊服務對象增列市定原住民。
- 二、修正計畫第三點—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，有走失之虞，且符合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：
 - (一)六十歲以上。
 - (二)五十五歲以上原住民及戶籍登記熟註記之市定原住民。
 - (三)未滿六十歲領有第一類身心障礙證明(包含智能障礙、精神障礙、自閉症、失智症或頑性(難治型)癲癇症者；植物人除外)。
- 三、檢送防走失愛心手鍊服務計畫相關表單電子檔，並可自本局網站—老人福利—福利與服務—防走失愛心手鍊頁面內之相關檔案中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老人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